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北盘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北盘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金额、期限及用途

当前金融市场融资环境持续优化，直接融资工具利率呈稳步下行态势。公司 2025 年获得主体信用评级 AAA 级，控股子公司贵州北盘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盘江公司）受限于装机规模等因素，主体资信无法达到 AAA 级，在直接融资市场较难获得低息融资，目前仍以间接融资为主要融资方式。北盘江公司带息负债规模高且存量高息固贷占比大，融资成本处于高位，已成为推高公司融资成本及财务费用的重要因素。

为优化控股子公司贵州北盘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盘江公司）整体债务结构，公司拟向北盘江公司提供不超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财务资助用于置换部分存量高息贷款、接续其部分到期流贷。

（二）财务资助审批程序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北盘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北盘江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上述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中所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焱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761353863G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16 日

注册资本：292,2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都司高架桥路 46 号黔源大厦

经营范围：开发和经营北盘江流域光照、马马崖、董箐等水电站、为电力行业服务的各种机电设备及原材料、水工机械安装、维修及有关的第三产业。

（二）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股东	持股比例（%）
贵州北盘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1
	广东省能源集团西南（贵州）有限公司	23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	15.5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六盘水市江源电力有限公司	2.5

北盘江公司其他股东均不是关联方。

（三）北盘江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1, 210, 291. 51	1, 174, 671. 10
负债总额	673, 601. 81	562, 397. 46
净资产	536, 689. 70	612, 273. 6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42, 092. 83	258, 601. 91
利润总额	43, 169. 65	119, 374. 05
净利润	36, 828. 25	99, 213. 18

上述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北盘江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北盘江公司的参股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或担保，主要原因为其可提供的委贷融资利率显著高于北盘江公司自主融资成本及黔源公司提供委贷的融资成本。若其同比例参与，将推高公司整体财务费用，不利于上市公司收益及中小股东权益。为保障公司权益，本次委贷拟以北盘江公司同等额度的收费权作为质押增信措施。

（六）北盘江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借款额度：不超 12 亿元（含 12 亿元），交易以委托贷款方式实施；
2. 借款利率：公司拟发行一般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的票面利率及合理税费；
3. 借款期限：与公司拟发行的一般公司债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限一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债券到期兑付日；
4. 借款用途：置换部分存量高息贷款及接续部分到期流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5. 增信措施：同等贷款额度电费收费权质押。

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及协议为准。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北盘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用于北盘江公司置换部分存量高息贷款、接续其部分到期流贷，不会新增公司负债规模，推高公司资产负

债率，加重公司整体偿债压力。被资助对象北盘江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的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北盘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是基于北盘江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风险可控。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34,000.00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

七、备查文件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